

商品销售合同

甘南藏族自治州营商环境建设局

乙方:合作市新民文化电子有限责任公司

电话:13099303045



甲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原则, 在共同遵守国家有关法律的前提下签订本合同。

甲乙双方履行各自义务后, 双方无异议签字后本合同(一式二份, 双方各执一份)立即生效。具体内容如下:

- 1、甲方与乙方关于购买达成购商品(详见清单)协议。
- 2、物品货款 968 元, (大写: 玖佰陆拾捌元整)。
- 3 支付形式: 甲方通过银行支付乙方货款。
- 4、乙方保证向甲方所销售商品品质和质量。

5、甲方自购买商品后, 如果发现商品质量有问题, 甲方要求退还所购商品款时, 乙方无任何理由拒绝并接受甲方退款要求。双方无异议时, 乙方即时退付甲方购买商品货款。

6、本合同未尽事宜, 双方共同协商解决。

甲方(签章):

授权人:

2025 年 4 月 10 日



乙方(签章):

授权人: 王克真

年 月 日

